

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
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23〕2292号文注册。

根据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期限为5年，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4年5月15日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（债券简称：24浙商G2，债券代码：241011）票面利率为2.38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17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发行人：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5 月 15 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4年5月15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5 月 15 日

